

证券代码：833429

证券简称：康比特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0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。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》的具体内容，我们认为，公司出具的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，真实、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，前次募集资金已按计划实施，不存在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。公司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》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》的具体内容，我们认为，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内部控

制体系，公司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及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》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。公司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》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付立家、俞放虹、王汉坡

2022年10月10日